

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11

## 曙光来临，大光照耀

马太福音 4 章 12~17 节

维保罗牧师 2004 年 2 月 22 日

翻译：王兆丰

我们已经学到了马太福音第四章。我把今天的这篇讲道取名为“曙光来临”。请听神的话：

“耶稣听见约翰下了监，就退到加利利去；后又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的边界上。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约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从那时候，耶稣就传起道来，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 4 章 12~17 节）

让我们一起祷告：

父神啊，我们面前的这些话的确是圣洁的。它们与我们所读的任何其他东西都不一样，因为这是由您的灵默示在马太的笔下产生的。愿您的灵，您那默示马太写下福音书的同一个灵，赐给我们理解能力，好叫我们改变，更像耶稣；好叫荣耀都归给您的名！我们祷告奉基督的名求，阿们！

让我们永远不要忘记，既然律法是神对我们的要求，福音是

神为我们提供的，那么马太、马可、路加、约翰所写的福音书及他们所强调的，理所当然是基督和基督的工作，而不是人的行为。福音是关于耶稣的，是关于祂所做的，而不是关于我们所做的。福音里的重点不是伦理道德概念上的错和对；尽管福音书里确实有关行为道德的教导（下一章我们就会看到），但这却不是福音的重点。福音的重点当年是，今天仍然是，耶稣是谁？每年复活节和圣诞节有多少文章都在问这个问题：“这个耶稣究竟是谁？”我们可以从这本福音书第十六章耶稣自己所问的话里看到福音的重点：耶稣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就问门徒说：人说我人子是谁（马太福音 16 章）。

祂所关心的并不是祂个人的声誉；祂所关心的是：人们到底知不知道我是谁。马太福音的主题就是关于耶稣是谁。马太福音开门见山就是这位君王的家谱；祂出生时许多预言实现，证明祂就是神应许说要来的那一位。

到目前为止，我们已经有多少次读到了“这就应验了主藉先知所说的话”？我们也已经讨论过，福音的第一波主动出击是讲道。施洗约翰的讲道就是宣告国度的来临，告诉人那位大君王已经来了：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大君王近了，已经来了。当耶稣受洗与祂的百姓认同时，伴随而来的就是祂父的确证之声：这是我的爱子，我所喜悦的（马太福音 3 章 17 节）。这里也让我们看到父与子之间的关系。接着就是基督受魔鬼的试探，目的是为了要使祂能完全同情祂的百姓，使祂在亚当失败的事上得胜。这也是我们在整个旧约、新约里看到的。亚当堕落也连累了我们；亚当、夏娃在伊甸园里失败了，但耶稣这位末后的亚当在与仇敌

面对面的对抗中获胜了。

基督真是那位弥赛亚。这就引出了我们今天要学习的经文，我们也可以称之为耶稣事工的开头。有些圣经在段落标题上就把这段列为耶稣事工的开始。在这段经文里，我看到了四个要点：

- 施洗约翰退出舞台。
- 耶稣离开拿撒勒，去到迦百农。
- 曙光来临（这是最重要的一点）。
- 悔改。耶稣宣讲的和施洗约翰宣讲的一样：叫人悔改。

让我们先来看马太福音 4 章 12 节：耶稣听见约翰下了监，就退到加利利去；

假如你只读马太、马可和路加福音，你或许会得出一个结论，认为施洗约翰入狱和耶稣到加利利去是紧接着耶稣受试探之后发生的事。这三卷福音书很类似，但约翰福音有点不同。你若读过约翰福音，就知道在上述两个事件中间还发生了耶稣与尼哥底母的谈话（约翰福音 3 章）和耶稣在雅各井边与一位妇女对话（约翰福音 4 章）等事件。我们也知道，约翰和耶稣的事工有一段同时进行的时间（约翰福音 3 章 2 节）。我提到这些，是让我们看到这些事的逐渐展开。

从马太的观点看，施洗约翰事工的结束就是耶稣事工的开始。加尔文写过一本马太、马可、路加三福音书的合谐一书。这个工作很好，但我认为我们还应该清楚，马太有他的观点，马可有他的观点，路加、约翰也都各有其观点要强调。因为他们各自写下

的，都是要让我们知道他们所观察、记录下来的东西。有时，个别福音书省略了一些情节。约翰所写的和马太所写的并没有矛盾；马太的最主要观点是强调“耶稣是谁”。他的对象主要是犹太人。

施洗约翰的事工马上就要消失了。约翰对此丝毫没有懊悔之意，没有因为自己的事工快要结束而闷闷不乐。他知道他的事工有一个特殊的使命。我们可以从约翰福音 3 章 28~30 节了解这一点：我曾说：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祂前面的，你们自己可以给我作见证。娶新妇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着听见新郎的声音就甚喜乐，故此我这喜乐满足了。祂必兴旺，我必衰微（约翰福音 3 章 28~30 节）。

约翰对自己的事工被耶稣取代一事感到心满意足。我听过近代神学家班森博士的一篇讲道，名为“牧师并非必不可少”。班森博士只活了 48 年；或许他当时已经预感到自己的早逝。基督徒也好，传道人也好，都应该知道：没有一个人或一项事工是必不可少的，唯独基督和祂的工作才是必不可少的。或许，施洗约翰的门徒们在离开他转向基督的时候有点依依不舍。你们大概也有类似的经历吧？教会换个新牧师是比较难适应的，因为你已经与原来的牧师建立起了感情。据统计，一所教会换了新牧师后，往往会失去一半的会友；甚至约翰的门徒中也可能出现这种情况。神会将这种试探挪去。祂是怎么做的？祂通过希律的恶行来挪去约翰。你们一定都知道这个故事吧？希律过生日，希罗底的女儿跳舞。希律答应满足她的任何要求，结果她说要施洗约翰的头（马太福音 14 章 6~12 节）。

我们再一次看到，人的意思是恶的，但神的意思是好的。我

的朋友们，除了基督和祂的工作之外，任何东西都不是必不可少的。

今天早上我收到一封电子邮信，我忍不住要在这里读一段给你们听。这段的意思是：

今天我们在教会里有那么多、那么重要的事要做。那种说“教会应当传讲基督的律法与福音、施行圣礼和必要时执行纪律”的概念早已过时。

这封信是本市一个多宗派牧师委员会发来的（我就不提他们的名字了）。托伦斯各教会的传道人有一个固定的碰头时间。我们曾问过自己（与会牧者）：假如我们的教会明天消失了，我们的左邻右舍会不会感到遗憾呢？令人伤心的是：所有与会的牧师们都说：不会。

我问自己：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教会到底是在干什么才会得出这样的答案？假如你宣讲神的话语、施行圣礼，这难道不重要吗？教会要成为怎么样才能使你们对上述的问题说会的？我怀疑，他们指的是我们需要吸引人来，需要有行动，需要有热闹的活动才行。至于基督的律法和福音、基督的复活和升天、宣讲要人悔改的信息，那是不够的。

你们大概猜到了这封信的目的；它是来邀请我们教会加入大力推广新上演的影片耶稣基督受难（The Passion of Jesus Christ）。当然啦，这就是上面那个令人尴尬的问题里我们想要找的答案。但是且慢，律法、福音和圣礼所不能成就的，好莱坞绝不可能成就。关于这件事（指是否推荐这部电影），我们已经

安排了时间，下个礼拜天晚上有一个专题讨论。

我要强调的是，很多东西都不是必要的，唯有基督和祂的工作才是必要的。我指的是祂所说的话，祂的事工最重要的信息：宣讲神的话、施行圣礼。宣讲的应是神的全部旨意，从创世记直到启示录。我相信，只要我们坚持这么做，神一定会在我们中间产生出那些看上去是“如此重要的事”，就如团契、相爱、彼此安慰、彼此鼓励等等。通过宣讲神的话，我们所盼望的这些事都会成就，因为圣经应许说，祂会将祂的灵浇灌下来；祂会让我们行在祂的律法典章中。这就是我们想在教会里看到的人。神是如何成就这些的？祂是通过宣讲耶稣基督的律法与福音来成就的。任何与此不协调、不相符所产生出来的，都是假的东西。它们或许可以立竿见影，使人皆大欢喜一阵子；但我们在马太福音十三章中看到（我们不久之后也会再一次学到），这种东西来得快，去得也快，因为这种信心是没有根基的信心。信心从何而来？信心从听道而来，听道从神的话而来（罗马书 10 章）。

耶稣后又离开拿撒勒，往迦百农去，就住在那里。那地方靠海，在西布伦和拿弗他利的边界上。这是要应验先知以赛亚的话，说：西布伦地，拿弗他利地，就是沿海的路，约旦河外，外邦人的加利利地。

我的第一点已经很清楚了：除了基督和基督的工作之外，任何东西都不是必不可少的。我的第二点是：耶稣离开拿撒勒到加利利去，祂的大部分事工后来都在加利利。

“外邦人的加利利”无论从地理位置上、政治上还是宗教上都与犹太地隔绝。你们大家对圣地都有一点概念吧？西边是大海，

这里是拿撒勒、耶路撒冷；东边是约旦河，北面是加利利湖。加利利在湖的北面。你也可以把加利利看作是圣地的一片不敬虔之地。那地的人文化程度很低。我们在圣经里看到，加利利话是一种很土的地方话。彼得不承认他认识耶稣的时候，别人揭穿他说：“从你的口音就知道你是加利利来的”（马太福音 26 章 73 节）。人们认为加利利不是一片敬虔之地，当然也不会产生出先知来（约翰福音 7 章 52 节）。耶稣在加利利被视为外来人。你也可以这么看：就好像是从基督教中心来到一片陌生之地，当地人都不知道祂是谁。

十七世纪长老会解经家马太·亨利说得好：耶稣讲道的加利利是离耶路撒冷最偏远、最被人瞧不起、最落后的一个角落。那里的人被视为村野莽夫；要去那儿抓个壮丁不成问题，但绝无书香之气可言。而基督去的正是这样的一个地方。祂在那里建立起福音；祂也在那里表现出祂的屈尊、降卑，犹如在其他的一切事上一样。

耶稣主动地离开了那称为“神的城”之地，离开了真宗教的中心。有时候，神的心并不在宗教最重要、最吸引人的地方。我想，当我们与今天最出名、最受欢迎的教师相左的时候，这（指耶稣离开耶路撒冷去到加利利）是值得我们思考的一件事。

其实，我并非以此为乐，并非故意与大多数基督徒观点不和。在许多事上，我倒是很想能与热门之事合拍。下个礼拜天晚上，我们会进行讨论，评价眼下最热门的事；这并不是我乐意做的。我也想成为主流的一员，但我的良心却不允许我这么做。当然，我也不想让我们的教会里坐满了指手划脚、专挑毛病的人。然而

这些年来，使我一直感到欣慰的是，我所相信的（阐述在我的各查经讲道系列及纠偏系列中的有关圣经的教训）在三、四百年前的宗教改革时期是主流，是正常的。虽然我不能说在这一点上我有多么符合圣经，但对于我来讲，至少在心理上是如此。在路德、加尔文、诺克斯、慈运理、贝查等人所生活的时代里，人们为了他们所相信的，就是失去生命也在所不惜。我所相信的在当时是主流，但在今天却是少数。

和今天的西方文化相比，加尔文时代的基督徒们为了信仰的缘故，宁可丢掉性命。这的确是好的，是更符合圣经的。我认为，今天我们非常容易不知不觉地受外界的影响；我们不知道世界对我们影响有多大。当世界把一个概念用基督教的外衣包装之后，我们就张开双臂热情地拥抱它。我们应该有分辨的能力。

这里的要点是：耶稣离开了人们以为是真宗教之所在，去到了一个无宗教、不敬虔的地方。“大光所照耀”的将是加利利；第 15 节的预言出自以赛亚书 9 章 1~2 节。

让我来问大家一个问题：你有没有这种经历，因为听到某首歌曲，或闻到某种气味，或走进某个房间，或见到某个熟人，就使你回忆起从前的一段伤心时光？对于以色列人来说，西布伦、拿弗他利就是这种地方；对于我们仔细读过旧约的人也一样。当这两个地名在马太福音里出现的时候，你应该会发出感叹，这块地方使人回想起被掳来，这块地方令人回忆起被奴役的日子，回忆起黑暗、死亡。我们可以从列王记下 15 章 29 节及 18 章 9 节中的记录读到；亚述王、巴比伦王来到这里，以色列人被俘、遭掳。

马太是在提醒犹太人。马太并不是信手拈来地提到这些地名；

这里有真实的历史。要提醒犹太人的是，他们被俘、遭掳是因为什么？是因为以色列人对神的背逆。神命令他们把迦南人赶出去，他们却不照着去行。特别是在这个地区，当地的以色列人与外邦人通婚、混杂。早在约书亚带领他们进入这片土地之前，神就对他们说，要赶净迦南人，不要与他们发生任何关系；有时候告诉他们把迦南人赶走，有时命令把他们除灭，目的是要他们不与迦南人来往。结果怎么样？以色列人没有照着神的话去做，却与迦南人同住、通婚，接着就去随从他们的假神。于是审判来临，神的审判是通过其他国家的入侵、掳掠临到他们的。因此，马太是在这里提醒犹太人，不仅是他们的被掳，更重要的是他们为何被掳，他们背逆了神的话。

在这一切之上，以赛亚传达了一个盼望的应许。从马太福音里我们知道，此盼望正是在基督里实现的。下面我们就来看一看这个盼望到底是什么；这也是我要讲的第三点。

那坐在黑暗里的百姓看见了大光，坐在死荫之地的人有光发现照着他们。

我认为，这段话是这几节经文的中心所在。现在我们看到了祝福的核心。以赛亚预言中所包含的对政权的祝福，与基督所启示出来的属灵亮光相比，就暗然失色，曙光已经来临，坐在黑暗之中、住在幽暗之地的阴影之下的人，大光已经照耀你们。约翰福音向我们展示了马太福音中没有记录的施洗约翰在这方面的讲道：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

1 章 6~9 节）。

约翰来就是为光作见证。耶稣也没有羞于接受这个称呼。祂在约翰福音 12 章 46 节说：我到世上来，乃是光，叫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里。

我们大家都知道耶稣是光。但我认为，对于基督的这一极其重要的属性，我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会过分；我也找不出正确的词汇来对此作恰当的描述。祂是这个世界的真光（约翰福音 8 章 12 节）。当我们想到祂的神性时，不得不停下来反复思考：“这个人，祂是神啊！”这实在是我们的脑袋无法完全理解的。当我们听到祂宣告祂是人得救的唯一希望时（约翰福音 14 章 6 节；使徒行传 4 章 12 节），我们也不得不驻足深思。祂听上去竟是那么绝对，通往永恒的唯一之门竟是祂一个人！我们惊叹不已。是的，我们的确应当惊叹。我听到过有人说，在人类历史中，这是一个思路“最狭窄”的宣告，“若不藉着我，就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的确，我也找不出哪一个宣言比这个更“狭窄”的了。我们必须停下来好好地思考基督是真光这个属性。没有祂，这个世界就只有黑暗，只能留在黑暗里。

我们知道有些人很有吸引力。只要他们的音容笑貌一出现，整个屋子里的人都会被感染。耶稣不仅是一间屋子的光，甚至也不仅仅是我生命中的光，祂是这个世界的光。这光不仅仅是暂时地改变一下我们的心情，就好像祂是一位性格活泼的朋友。我担心我们常常把基督看作是这样，我今天心情不好，需要有人来给我提起精神来。不！使徒保罗说：

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神，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

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基督的面上（哥林多后书4章6节）。

今天聚会开始时我们读的以西结书上说，我们是在黑暗中，在坟墓的黑暗之中，这是我们有时作恶梦时会体验到的。这种可怕的黑暗就是属灵的黑暗、论理的黑暗、道德的黑暗。我的小女儿今年三岁；小孩子思维方式很有意思，有时候她说的话实在叫我惊讶不已。很多话我记不得了，但有一句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是一个晚上，我们在车里。她说：“爸爸，你把黑暗给关了吧！”（意即按个按钮把黑暗关掉）。你怎么关呢？你是无法做到的。你能做的，就是希望光照进来。我想，（出卖耶稣的）犹大是想把黑暗给关了，但彼得却拥有光。

有些人生活在黑暗中，心情抑郁，充满悲伤，又坐在一间黑暗的屋子里。他所面对的，没有别的，只有黑暗。唯一的方法是让光照进屋子里来，照亮他的心。正如保罗所说：“那……光……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基督的面上。”这不只是我生活中宗教方面的光，这是照亮一切的真正的光。人人都在黑暗之中，直到光照到他们，照到他们心里，使他们知道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的脸上。这也是神不可抗拒的恩典的一个见证。

我们在黑暗中，在坟墓里；祂光照了我们。你不信的话，我们可以到南山上的公墓里去试一试，请那些埋在土里的人出来。你以为谁会出来吗？不会的。唯有神能将人从坟墓里呼召出来。祂这样做是大有能力的、不可抗拒的。人对此是持反对态度的，甚至基督徒们也不喜欢这个概念，人得救是神单方面的工作。他们说：“你说你干涉了我的自由吗？不，不，不！那是神邀请、人回应的结果，我们与神合作，才有今天的新生命。”但这可不

是圣经给我们看到的画面。圣经给我们看到的是：你在黑暗里，那是完全的黑暗、绝对的黑暗、死亡的黑暗；你在坟墓里，不仅躺在棺材里、埋在土里，而且连动都不会动，更不用说要摸索着从那恐怖中爬出来了。但那光照到了你的眼睛，你的心开始跳动，就像拉撒路一样，坟开了，走了出来，得了生命。

我的朋友们，让我们不要抢夺神在我们得救一事上的荣耀。这是祂视为宝贵的东西；祂要保护，要守卫。这样做，对我们也没有好处。圣经说，这只会引起人的骄傲，以为我们对自己的得救作了贡献。我们或许可以压制这一骄傲，但说到底，“我得救，你没有，是因为我做了正确的决定”（这一思想仍在我们的意识中毒害我们）。神没有给我们夸口的余地。

以赛亚的预言告诉我们，有光照在那些坐在黑暗里、坐在死荫下的人们。我的朋友们，你是基督徒的话，这就是从前的你；你还没有信的话，这就是你。

不信的人坐在黑暗之中；他住在黑暗中，也一直留在黑暗中。这黑暗并非缺少阳光的黑暗；这是一片死荫之地。

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黑白电影里，卤莽、大胆盛行一时。有人在旗杆顶上倒立，有人在摩天大楼之间走钢丝。我记得有段影片里，一个人坐在一张椅子上，椅子的两只脚立在悬崖壁上。他背靠悬崖，用自己的两条悬在空中的腿来掌握平衡。我有恐高症，想到这个场面就不寒而栗。这就是不信之人的状况。唯一不同的是他是在黑暗中这样坐着，否认危险，故意压制这个由被造世界所显示出来的、他周围的人请求他相信的真理。他坐在永死之地；他还不清楚自己的光景。不久，那张椅子就要翻倒，这时他才会

完全意识到他曾在死亡与黑暗中悠哉悠哉坐着的那把椅子已经坠落，落在了火不灭的坑中，受永恒的折磨。

这实在是个可怕、恐怖的信息；但这是人人必须知道的信息，人对神、对基督置而不顾是必定要承受后果的。这不是个中听的消息；我们总是把死推得远远，好像根本就没那回事。几星期前我曾提到过的一个打排球的朋友，他 31 岁就死了。我禁不住自问：“我有没有向他传过福音、作过见证？我尽了多大的努力？”昨天，我和一位六十年代一起冲浪的老朋友谈话时还在想这件事。我邀请他来教会，我不晓得怎么做才不会显得太着急、太逼促他。你想把光带给他们，但又不想成为推销的人，因为传福音的时候已经与市场推销联在了一起。但这实在是件性命攸关的大事啊！

坐在黑暗、死荫里的人往往还有一种自得，但却是好景不长。神的律法会叫人感到不安。诗篇 19 篇 7 节说：“耶和华的律法全备，能苏醒人心。”因此，我们祷告求神光照他们，让他们回到正常的理智上来。这光照亮他们的心，叫他们知道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脸上。使徒保罗给信徒的信息是：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行事为人就当像光明的子女（以弗所书 5 章 8 节）。

也就是说，让你的行为反映出你的真正身份。我们这些在真光里的人应当行在光中。假如你是皇族成员，你就应当有皇家的体统。耶稣对有耳朵的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翰福音 8 章 12 节）。

我的朋友，你愿不愿意得到那生命的光？那么你必须来跟随耶稣。这就是祂说的话。我再次邀请：你愿不愿意得生命的光？

还是愿意留在黑暗里？愿意留在那张椅子上，知道有一天它会坠落？一旦坠落，就再无希望可言。

人当如何跟随耶稣可以从这段经文的结束语里找到：从那时候，耶稣就传起道来，说：“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马太福音4章17节）

施洗约翰退出了舞台。耶稣去了迦百农，去了加利利。祂宣告自己是光。接着就是耶稣的这段讲道；这也是施洗约翰所讲的：“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

在今天盛行的讲台呼召上，你们是常常听到这句话呢，还是很少听到？最近我在听一个基督教电台时，听到主持人对悔改的必要性持反对态度。他与一位听众辩论说，悔改是不必要的。他作见证说，他信主的时候是在一条公路上，有人搭车，向他传福音，所做的不过就是“邀请耶稣到他心里来”，他甚至都不知道自己的罪人。

今天，这种所谓的“与基督的关系”已经成了现代福音派的束缚。“我不需要宗教；我就是爱耶稣”；“耶稣是我最好的朋友”……这类口号几乎一统天下。这里我们看到：耶稣讲的第一篇道是什么？是“你们应当悔改！”

有一次在我们主日晚上的课程里，一位年轻人问我：“你与耶稣的关系如何？”这是个很好的问题。我考虑过这个问题；我的答案是：“祂是我的救主，我是被祂拯救的。祂是我的主，我是受祂掌管的。”当然，我也在括号里加上“我也愿意与祂合作。”这不是一种很好的关系？我认为是的。主耶稣的话与施洗约翰

的一样：“天国近了，你们应当悔改！”我们在前几讲里已经对“天国近了”作过讨论，这里我就不多说了。但我仍要强调悔改，因为悔改与救恩的信息紧密相关。

让我们来看使徒保罗对“悔改”的理解：保罗说：“约翰所行的是悔改的洗，告诉百姓，当信那在他以后要来的，就是耶稣。”  
(使徒行传 19 章 4 节)

保罗看上去把悔改与信耶稣等同起来。悔改就是改变你的思想；但是让我们不要自己骗自己，认为神只要求我们在理智上承认。有些人确实是这样教导的，说：“我所做的就是改变了原先的想法，作了‘邀请耶稣到我心里来’的决志祷告。”于是悔改就成了同意基督关于“祂自己是谁”的宣告而已。假如真是这样，那么无疑魔鬼们也会得救了（参雅各书 2 章 19 节），他们知道耶稣是谁；他们的神学常常比我们的还好；他们对耶稣有个清楚的概念。

圣经上的悔改当然包括改变我们对“基督是谁”的看法，认识到，祂是罪人的救主（事实一）；同时也必然包括改变对自己的看法，承认，我们需要被神拯救的罪人（事实二）。这两者不可分割。我们也必须不断努力转离自己的罪。耶稣说：“爱我的，必遵守我的命令。”真正的悔改不仅是知道这些事实，也不仅仅同意这些事实是真的；真正的悔改还包括自己的改变，使这些事实成为“我的事实”。耶稣不仅是万主之主，不仅是罪人的救主，祂是我的救主，是我的主。

我们与神的关系有两种：一种是信徒合在一起的（集体的），另一种是个人的。

悔改是对万事的看法、想法的改变。正因为我们常常把信仰看作是生活中的一个独立部分，在宗教信仰上有一套，在政治上有一套，在社会上、在家庭问题上又各有一套，才使公众对我们产生这种错觉。这不是基督教！符合圣经的悔改是改变我们的整个世界观，让我们的世界观由基督来作主。我的朋友们，耶稣要么就是你一切的主，要么就根本不是你的主。没有人能服事两个主。我若说：“哎呀，我的老我又回来了，又要来控制我”，这是一回事；但若我心甘情愿地让其他的东西作我的主，那就是另外一回事了。这差别很大。我若说，我的信仰、家庭要以圣经为原则，但我的政治观点则要参考《华尔街时报》《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那就是无信心的表现。

当然，我们都做不到完全，但你必须知道谁是你的主。

我的朋友们，谁是你的主？我不是在强调完美主义，因为没有人做得到。但谁是你的主呢？你应当好好想一想。当你作决定的时候，是谁、是什么影响你并主导你的决定？哲学家会问：“你的认识论是什么？你是怎么知道你所知道的？你为什么相信你所相信的、做你所做的？”你若一步一步追问，一层一层剥下去，就会发现真相。当你发现之后，让我再问你：你的主有能力救你的灵魂吗？你站立的是磐石呢，还是流沙？你还想继续在黑暗的路上走下去吗？还是愿意来跟随耶稣，跟随生命之光？

让我们祷告：

父神啊，我们感谢您！您将基督的光带进我们心里，如同明光照耀。您把我们的石心变成肉心，改变了我们的思想。我们为此感谢您！

父啊，我们祷告，愿您的光照耀，将基督高举，吸引万人，让真光照耀各处的人心。父啊，愿我们不失去信心，愿我们宣讲您的话语、施行圣礼，必能成就这一切。愿我们相信福音真是神拯救的大能，并向人宣讲此信息：耶稣来，带来真光，使人因祂而活，拯救祂的新娘，使灵里死了的人活过来。

我们为您所行的这一切大事献上感谢。愿您继续不断地使国度增长，因为此国度的君王已经来了。

我们奉祂的名求，阿们！